

新北市政府政風處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12樓

承辦人：陳玟如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370

傳真：(02)29601544

電子信箱：AM758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政二字第11219327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1222417022_112D2462969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處《這樣做，會犯法！》法律廉潔品德教材書箱共
讀推廣獎勵活動加碼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貴校踴躍利用數
位教材參與共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相關文號：本處112年9月11日新北政二字第1121781376號
函（如附件）。
- 二、為促進校園共讀風氣，提升學童閱讀能力並養成法律廉潔
品德的價值觀，本處編撰《這樣做，會犯法！》法律廉潔
圖畫讀本，從學童角度切入日常基礎法律常識，以漫畫為
主、輔以文字的圖畫讀本，呈現公然侮辱、侵占遺失物、
竊盜及買賣糾紛等學童常見法律事件，帶領學童認識基礎
法律概念，並辦理書箱共讀活動。
- 三、現因實體教材申請數量已達上限，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，
鼓勵貴校可多利用《這樣做，會犯法！》法律廉潔品德教

材電子書，同樣可參加推廣獎勵活動(電子書請參考本處陪伴你誠長網站『繪本故事屋』<https://ethicsebook.ntpc.gov.tw>)：

- (一)「這樣做，會犯法！」圖畫讀本。
- (二)「這樣做，會犯法！」有聲書：將4則法律故事分別錄製音檔，使學童在家也能一起參與。

四、擴大推廣「隨堂想想送好禮」活動加碼：為擴大學童參與，活動獎勵由原60個班級加碼至100個班級，於112年12月29日前將辦理書箱共讀活動成果(含活動照片2張、隨堂想一想學習單10篇以上)回傳本處Google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geSwr9GpcDheGVtc7>)，教師可獲得超商禮券新臺幣200元，學童可獲得小禮物1份，活動限額100個班級，以Google表單收件順序為依據，贈禮將於113年2月29日前寄送學校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